

证券代码：300108

证券简称：*ST 吉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059

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5 月 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（以下简称“创业板公司管理部”）下发的《关于对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（创业板年报问询函（2023）第 98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就问询函提出的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3 年 5 月 2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工作人员、年审会计师、评估师、律师对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。由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，部分事项仍需进一步落实完善，完成回复尚需时间。2023 年 5 月 24 日，公司提交了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》（2023-056），申请延期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披露工作。2023 年 5 月 31 日，因公司相关回复尚未完成，公司提交了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》（2023-057），再次申请延期至 2023 年 6 月 7 日前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披露工作。

截至目前，相关回复仍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司将继续延期回复《问询函》，预计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前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。延期期间，公司将积极推进并尽快完成此次年报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7日